

德国“双元制”教育模式对新疆职业院校 人才培养模式的启示

热娜·买买提

(新疆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外国语学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830002)

摘要: 本文介绍了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的基础理论、学校和企业的任务与责任; “双元制”职业教育的重要性、优势和特点等内容。作者认为在新《职业教育法》的框架下, 新疆职业院校的发展可以借鉴德国“双元制”教育模式的经验, 根据职业院校的具体情况提高我们的教育教学质量, 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撑。

关键词: 新《职业教育法》; “双元制”职业教育

The Enlightenment of German “dual System” education mode to Xinjiang Vocational College talent training mode
Gena Maimaiti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Xinjiang Teachers College, Urumqi 830002,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introduces the basic theory of “dual system” vocational education in Germany, the tasks and responsibilities of schools and enterprises. The importance, advantage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dual system” vocational education. The author believes that under the framework of the new Vocational Education Law, the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colleges in Xinjiang can learn from the experience of the “dual system” education mode of Germany, improve the quality of education and teaching according to the specific conditions of vocational colleges, and cultivate more high-quality technical and skilled personnel, skilled craftsmen and craftsmen of great powers. It will provide strong talent and skills to help build a modern socialist country in an all-round way and realize the Chinese dream of great national renewal.

Key words: The new Vocational Education Law; “Dual system” vocational education

2022年4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于5月1日起正式实施。新《职业教育法》集中体现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定不移探索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道路。职业教育承担“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撑”的战略价值,已成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民生改善中不可替代、不可或缺的教育类型。本次修订力度大、涉及面广,在立法宗旨和目的、职业教育内涵定位和体系构建、领导体制和管理体制、中国特色学徒制等方面进行了重大调整,体现了党和国家对职业教育的高度重视。本次修订,是1996年职业教育法颁布实施26年来的第一次修订,对于我国职业教育发展具有里程碑式的重大意义。

在职业教育方面,德国的成绩在世界范围内较为突出。我国在职业教育方面跟德国也建立了长期的合作,也借鉴了德国在职业教育方面的一些做法。我们的职业教育可以借鉴德国职业教育的可取之处,但由于国情不同、制度不同,我们要发展适合自己的职业教育体系。

一、“双元制”是与工作实践相结合的职业教育模式

德国成功的职业教育在很大程度上归功于该国的“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

德国的“双元制”是德国职业教育很重要的一部分,是德国职业教育的主流。德国的各个层面都会积极参与“双元制”职业教育。德国首先建立、规范双元制职业教育的法律框架;向所有人开放双元制职业教育的入学机会,不考虑之前的学历。德国将双元制职业教育纳入到中等义务教育范畴,并在公立职业学校提供双元制职业教育;确保双元制职业教育毕业生有机会进入高等教育;对双元制职业教育进行制度化的研究与开发。

在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的起点是订立教育合同。教育合同类似于工作合同。是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中企业开展职业教育的法律依据。教育合同由行业协会提供,并在行业协会登记。合同双方约束的内容包括:学习年限、学习的起止时间、试用期、假期、学习内容、生活津贴、合同的终止、学员与教育企业签订合同,建立教育关系。开始在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中进行与工作实践相结合的学习。

“双元”制,“一元”是企业,学生要在企业中学习。“一元”

是学校,学生要在职业学校中学习。在“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下,学生70%的时间在企业中学习,30%的时间在职业学校学习。企业依照职业教育条例中确定的企业教育标准开展教学,学员在工作场所承担责任和任务,在与工作实践相结合的学习过程中,为企业创造效益。在企业的学习是以职业培训条例为基础,在职业培训合同的框架下来进行的。学生平均每周3-4天要在企业中学习。在职业学校中学习是以职业培训教学为基础,依照框架课程中确定的职业教育标准,开展专业科目教学(占教学内容的2/3),依照学校课程,传授普通文化知识(占教学内容的1/3),以课堂教学为主。接受“双元制”职业教育的学生毕业后,一部分学生去劳动力市场,另一部分学生继续接受教育。

二、“双元制”教育模式的重要性

对于国家和社会来说,成功的“双元制”教育可以降低青年的失业率,比如德国的失业率为7.9%。由于企业承担一大部分支出,因此可以削减政府的公共预算。由于技术工人的水平和技术熟练程度决定产品的质量,因此德国的企业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这使得专业人才资源得到了保护。对于经济和企业来说可以满足对于现有合格的劳动力的需求,可以增强人才竞争力。双元制能够使职业教育学校使用结合实践的教学理论来进行教学。双元制还能够使职业学校紧跟产业的发展。对于经济和企业来说,双元制对于职业教育的内容和质量有直接的影响,还可满足对于现有合格的劳动力的需求,可增强人才竞争力,保障企业在行业中的地位。对于学员来说,双元制教育可带来高就业率。双元制教育培养学生针对进入职场所需的专业能力、方法能力和社会能力。

三、“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的优势及特点

德国的职业教育是以能力为目标,是能力教育。德国的职业教育让学生独立的学习、独立的工作。在德国,学员必须解决一个问题或完成一项任务。学员尽可能独立地完成工作。因此,对于学员来说,接受双元制职业教育的学生会主动为自己的未来学习技能和知识,他们不仅学习理论,更是在真实的、最先进的工作环境中进行实践学习。学员在接受职业培训后也有机会集训深造。学员在学习期间可得到生活津贴。学员还能够培养对企业的认同和职业能力。

对于雇主或企业来说,“双元制”职业教育不仅使得企业获得满足他们需要的高技能人才,还能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并提高生产效率。双元制职业教育能够为企业节省招募成本和再培训成本。从长远看,能够实现投资的高额回报。企业可以参与制定基于企业的教学内容,并开发相关标准。

德国的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有多种,其中一种模式是“校企合作订单班”。订单班的培养模式和教学计划是由校企双方来商定的,学生学习的内容里有很多是企业要求完成的内容,教学计划也是针对企业的要求,学校和企业共同承担对学生的职业能力和技能的培养。企业会派出自己的培训师来承担教学任务。在企业订单班里,学生是定向就业的。

为了提高职业教育的质量,德国非常注重师资队伍建设,并拥

有很强的双师型队伍。德国职业学校要求其教师同时拥有专业能力与职业教育教学能力。职教学校的教师一般毕业于综合性高校,需拥有双学位,同时要有至少一年的企业工作经历。除此之外,在正式入职之前,职教教师要有为期两年的教学工作准备期。

四、“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对新疆职业院校发展的启示

新疆的职业院校提高教学质量的前提是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和能力。“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应成为首要工作目标。新疆的高职院校需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组建校企合作、专兼结合的“双师型”团队。组织团队教师全员开展专业教学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专项培训,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支持团队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提升教师实习实训指导能力和技术技能积累创新能力。同时,职业院校的教师要不断提高在教育教学中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虚拟现实等新技术的实践能力,推进信息技术与职业教育的融合创新。

新《职业教育法》第三章《职业教育的实施》的第三十条的内容为:“国家推行中国特色学徒制,引导企业按照岗位总量的一定比例设立学徒岗位,鼓励和支持有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能力的企业特别是产教融合型企业与职业学校、职业培训机构开展合作,对新招用职工、在岗职工和转岗职工进行学徒培训,或者与职业学校联合招收学生,以工学结合的方式进行学徒培养。有关企业可以按照规定享受补贴。”新疆的职业院校应在新《职业教育法》的框架下,努力推行中国特色学徒制,与有资质的企业和培训机构开展合作,在教学上采用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强调职业学校的理论和企业的实践技能的有机结合。如何调动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是职业院校要面对的课题之一。

根据新《职业教育法》第三十六条 职业学校应当依法办学,依据章程自主管理。根据法律条文,职业院校可根据产业需求,依法自主设置专业;同时可基于职业教育标准制定人才培养方案,依法自主选用或者编写专业课程教材。因此,职业院校可根据学校和专业的具体情况,以专业技能为主线,以培养学生的职业能力为教学目标进行一系列的教学改革,制定适合该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调整课程设置。职业院校的教师应努力编写高质量的、适应当代社会发展和行业发展的专业课程教材。

参考文献:

- [1]如何构建校企“双元制”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J]. 王旭晖. 科技风. 2020(10)
- [2]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方案的开发与实施研究[J]. 杨彦涛,王海博.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8(04)
- [3]借鉴德国“双元制”的本土化改造人才培养方案——以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为例[J]. 莫晓瑾. 江苏教育研究. 2018(Z6)
- [4]学科体系的解构与行动体系的重构——职业教育课程内容序化的教育学解读[J]. 姜大源.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06(07)